2024年南通市民防（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防暑降温用品采购项目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2024年南通市民防（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防暑降温用品采购询价采购项目；

2、项目预算：采购187份，共3.3万元；

3、项目需求：以实物的方式发放，详见下表；

防暑用品（单份）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品名 | 单位 | 数量 | 商品规格及其他 |
| 1 | 六神喷雾花露水 | 瓶 | 1 | 180ml |
| 2 | 薄荷鼻吸 | 个 | 1 | 3ml/g |
| 3 | 水仙风油精 | 瓶 | 1 | 9ml |
| 4 | 龙虎人丹 | 盒 | 1 | 40mg\*60粒 |
| 5 | 洁丽雅毛巾 | 条 | 2 | 100%棉 |
| 6 | 舒肤佳沐浴露 | 瓶 | 1 | 550g |
| 7 | 海飞丝洗发水 | 瓶 | 1 | 400ml |
| 8 | 龙虎清凉油 | 瓶 | 1 | 6g |
| 9 | 奥妙洗衣液 | 瓶 | 1 | 3kg |
| 10 | 免洗洗手液 | 瓶 | 1 | 500ml |
| 备注：所有产品剩余保质期需大于产品总保质期的3分之2 |

**项目中的建议品牌，只是建议所采购产品（设备）的档次。供应商可以选择建议品牌，也可以选择建议品牌以外的品牌，但所选品牌档次须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档次。选择建议品牌以外的品牌，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检测报告等能够证明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档次的产品证明材料。**

**二、质量要求**

1、所有产品剩余保质期需大于产品总保质期的3分之2，非网销特供产品，提供与产品的名称、商标、批号生产日期相一致的检验合格证。

2、供应商须提供经合法渠道进货的全新、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合格产品。

3、验收由采购单位组织有关人员按照样品、国家有关验收标准以及合同内容进行验收。若发现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或与规定标的商品不相符的商品，采购单位将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并按照合同规定，依法追偿有关损失。

**三、****产品的交付、验收和售后**

1、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并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并验收结束。

送货地点：南通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乙方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

3、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标准。

4、若所供产品无法满足甲方质量要求，或者发货数量缺少，乙方负责补足、重发符合标准的产品。

**四、费用结算、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货物运送到采购方指定地点，采购单位发放后，无质量问题，成交人据实开具正式发票到采购单位结算。

注：如因采购单位实际需求，采购数量发生变化，成交人须无条件满足采购单位需求，确保供货质量并及时供货；结算时按采购单位确认的实际供货量进行结算，合同单价不变。